

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彭阳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电话:0954—7012681。

一、总体情况

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区、市、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决策部署,持续加大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全面提升彭阳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提标、升级提速。

(一)主动公开情况。围绕各项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印发《彭阳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共发布政府信息 3832 条,其中,概况类信息更新量 269 条,政务动态信息更新量 435 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量 312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全面领会《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准确把握各项法律规定,按时按期、依法依规做好答复,受理答复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5 件,其中,行政复议 1 件、行政诉讼 0

件。对全县 12 个乡镇、27 个部门清单目录、基本目录和机构职能清单进行更新调整并公开发布。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公开彭阳县文件 66 个，转发国家政策解读 77 个，制定并公开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性文件图解 13 个，动漫短视频多元化解读 10 个，政策解读达 100%。政策解读信息发布总数 43 条，其中，解读产品数量 42 个，媒体评论文章数量 1 篇。加强涉及市场主体减税降费、涉及扩大投资的信息公开，同时抓好疫情防控、就业稳岗、公共企事业单位、司法行政信息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回应公众关注热点、办理县长信箱信件 117 件；“彭阳在线”官方微博信息发布量 395 条，关注量 200 个；“彭阳政务”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量 361 条，订阅数 22530 个。做好政府公报工作，编辑、出版和发行 2022 年《彭阳县人民政府公报》共六期，1920 份。完成政府网站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按照自治区、固原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指导、监督和检查各方面要求，扎实做好落实和保障工作。一是**抓好业务培训**。组织 1 期全面务实的全县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培训业务骨干 65 余人。二是**规范工作考核**。实行“周自查、月督查、季通报、年考核”监管机制，按季度发布检查情况通报，并督促要求限期整改，用好绩效考核“指挥棒”。同时，对上一年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三是**积极开展民主评议**。

聘请政务公开义务监督员长期开展监督评议，对反馈问题及时整改。2022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2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彭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不够。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对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公开不够迅速；二是政策解读形式比较单一，政策发布解读质量和数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一是加强培训力度，按期组织开展全县政务公开省内省外专题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依法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二是提升信息推送的时效性和针对性，在公开基本政府信息的基础上，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三是丰富解读模式，提高解读质量，增强解读效果，以更具专业性、科学性和权威性的解读准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通过设置“营商环境政策库”专栏，及时公开国务院及区、市及县各项惠企便民政策措施110余条，组织相关部门制定政策汇编1期，开展“政策公开讲”访谈活动10期，切实让企业及群众及时全面系统了解最新最全的利好政策，助力市场主体保生存、保效益、保发展。二是聚焦重点产业、重点工作、社会关注和民生热点，不断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多维度、多层次开展解读43次，图解比例达到100%，音频视频解读质量不断提升。三是印发《彭阳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县“政府开放日”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指导全县政府各部门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16场次，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参与权。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机关2022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